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面恢复生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全面复产情况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吉林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发布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的通告（2022 第 13 号）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及各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开始临时减产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1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的公司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2-13）。

依照《关于印发吉林市工业企业有序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吉市防办发[2022]106 号）要求，公司在落实好各项疫情防控政策的基础上，积极有序的组织复工复产，目前公司产能已全面恢复，生产安全稳定运行。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等措施的要求，充分配备防疫物资，加强制度化管控，切实保障在岗员工的身体健康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本次新冠疫情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程度，请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。公司将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九日